# 2024年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20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雾凇晨曦 更新时间：2024-09-05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一一、甲方原以期房抵押变更为已竣工的房产抵押（房产证号：钦房权证钦\_\_\_\_区字第。二、抵押房产位于\_\_\_\_市人民路38号“翰林福第”栋单元房（房产建筑面积平方米），抵押贷款金额（小写：元）。三、房产贷款期限为原期房贷款期...*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一**

一、甲方原以期房抵押变更为已竣工的房产抵押（房产证号：钦房权证钦\_\_\_\_区字第。

二、抵押房产位于\_\_\_\_市人民路38号“翰林福第”栋单元房（房产建筑面积平方米），抵押贷款金额（小写：元）。

三、房产贷款期限为原期房贷款期限。即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四、本协议系对编号为兴房抵（保）字第号的《个人购房抵押（保证）借款合同》补充协议。

五、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章）后，经房地产抵押登记生效。抵押人（签字）抵押权人（盖章）\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二**

抵押人： (以下简称甲方)抵押权人： (以下简称乙方)甲方因公司经营需要，以自有车辆作为抵押向乙方借款，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抵押合同。

第一条 抵押物的名称、数量。名称： ，车号为 发动机号为： .上述抵押的车辆为甲方所有。

第二条 抵押期限、抵押款。抵押期限为\_\_\_\_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抵押款为 元整

第三条 抵押情况声明、暂管和保险

1、清点：本合同生效后一天内，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并列出抵押情况声明，经核实无误后双方在抵押情况声明上签名，加盖手印，以示认可。

2、暂管：抵押物由乙方负责暂管，一切仓储及其保险管理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 双方的义务及违约责任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3、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

第五条 抵押物的处分、处分方式本合同期满，甲方尚不能还清欠款本息者，乙方有权向人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亦有权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其它方式处分。

第六条 其它

1、当甲方抵押期限到期，仍因实际困难无法如期偿清贷款本息、要求延长抵押期限者，经甲方提出书面申请，乙方审查同意并签订补充协议和作为本合同书的附件，可以延长抵押期限。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

第一百八十六条之规定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抵押人： 抵押权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个人借款合同 篇10甲方（贷方）乙方（借方）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借款协议：

第一条 借款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 （大写） 元人民币整。

第二条 借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借款利息及其支付方式

1、利息以借款本金为基数，按日万分之\_\_\_\_\_计算。

2、利息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借款期限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条 还款方式

1、乙方应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返还借款本金，利息部分按

第三条约定方式返还。或者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提供给乙方合同约定的借款数额。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按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

3、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方式返还利息及本金。

第七条 保证条款乙方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为甲方提供抵押担保，如乙方到期不能还款，甲方可直接拍卖该抵押物并就拍卖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期提供借款的，按未提供部分的日万分之\_\_\_\_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的，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借款，并可要求乙方支付已使用期间的利息。

3、乙方逾期返还本息的，按应返还部分的日万分之\_\_\_\_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其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代表人： 代表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合同签订地：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三**

甲方:乙方:特别提示：各方已就本合同所有条款进行了充分协商。并特别提醒了甲、乙双方注意有关各方权利义务的全部条款，并对其作全面、准确的理解。甲、乙双方对本合同下述条款都已清楚明白，并对本合同所有条款的理解无异议 。合同各方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贷款通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当事人各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之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履行。

第一条 借款用途借款用途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还款方式： 每月等额本息还款。借款金额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00元)。

第二条 借款期限借款期限自年\_\_\_\_月\_\_\_\_日起至年\_\_\_\_月日止。如与实际借款期限不一致，则以借据为准。借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条 借款利率

1、本合同项下借款为固定利率，即借款月利率为%。

2、日利率月利率30。（每月固定按30天计算。）

3、利息的计算\_\_\_\_月利息本合同约定日利率215;放款金额215;占用天数。占用天数从放款日计算至到期日。（采用计头不计尾计算方式）

第四条 还款方式

1、借款利息应按甲乙双方的约定，按月足额支付；不足15天的，按15天计算；超过15天，不足一个月的，应按一个月计算，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2、每月等额本息还款方式，每月还款（大写） 元整（.00元）。其中按月本金 元整，利息 元整。按本合同约定分 个月还清借款。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条 提前还款在借款期内，乙方可提前归还部分或全部借款，提前归还本金的，利息按实际使用月数且本合同

第四条的规定收取。

第六条 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保证出借资金系合法所有。

2、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及时按约定时间发放借款。具体条件：属于信用保证的，应在办理完毕公证手续后放款；需要办理相关登记手续的，应在办完公证和办理完毕相关登记后方可放款。

3、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4、借款交付后，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其使用借款情况进行管理与监控。

5、若乙方按照借款合同约定将借款结清并且无任何违约行为的，甲方有义务在借款结清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配合乙方办理注销相关登记的手续。

6、如果甲方不能按约定亲自办理本条第2项约定的事项，甲方必须委托专人办理本条款约定的甲方应履行的义务并办理公证委托手续。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用作非法用途。

2、乙方应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3、乙方的居住地、联系方式、单位的变迁、资产情况、负债情况等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后\_\_\_\_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4、乙方有权提前还款，提前还款需要按照本合同

第六条的规定办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提前收回全部借款本息，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交的保证金自违约之日起自动转为违约金予以扣罚：

1、乙方向甲方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或提供的材料内容不真实或与实际不相符的，足以导致甲方权利不能实现的；

2、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

3、乙方拒绝甲方对借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足以导致甲方权利不能实现的；

4、乙方负有数额较大的债务或卷入、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5、乙方逾期三天未支付当月利息或乙方逾期七天仍未按时或足额偿还本金的；

6、乙方经营的公司出现经营恶化、面临被查封、停业行业整顿或被处置资产等情形；

8、乙方在申请借款时，未如实向甲方申报其已向

第三人提供担保情况的且任何一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全部清偿前，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向

第三人提供担保的，足以导致甲方权利不能实现的；

9、乙方提供的抵押物或其他经甲方认可作为担保的资产面临价值降低、拆迁、毁损等情形的，足以影响甲方权利实现的；

10、乙方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还债务能力事件的。

（二）发生上述任何一条违约情形，则乙方向甲方交纳的保证金自动转为违约金，甲方不再退还保证金，本合同各方同意执行以下条款：

1、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支付全部借款的，应向甲方支付借款额的 %的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2、乙方出现本条第

（一）款约定的情形或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的，最终导致甲方解除与乙方签订的本合同、提前收回全部借款本息时，除结清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计算至结清日当天）外，乙方应另行向甲方支付十五天的利息（如果合同到期前十五天内结清，则利息仅需支付至合同到期为止）作为违约金。

3、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的,自借款逾期之日起，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额的 元的违约金；

4、借款合同签订后，若因乙方过错或放弃借款的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乙方应当分别向甲方支付元作为违约赔偿金和诚信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5、乙方在申请借款时，未如实向甲方申报其正在为

第三人担保的情况，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一经查实，违约方须向甲方支付 元次的诚信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6、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全部清偿前，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向

第三人提供担保的且因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一经查实，违约方须向甲方支付 元次的诚信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7、乙方按照借款合同约定清偿债务后，如甲方未按约定配合乙方办理注销手续的，则从借款合同到期后

第六个工作日起，甲方向乙方交付 元日的违约金，由于乙方的原因致使解押手续无法正常办理的甲方不再承担违约责任。

8、本合同履行期间，如果乙方投资经营的公司需转让、变更，乙方有义务告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借款合同、提前收回全部借款本息，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还应赔偿其损失，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 元的违约金作为补偿。

第八条 借款逾期的还款顺序乙方应按下列顺序偿还逾期借款：

1、支付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公证、评估、拍卖等全部费用；

2、支付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诉讼、律师代理等合理费用；

3、清偿乙方所欠甲方的借款利息（含罚息）；

4、清偿乙方所欠甲方的借款本金、违约金、赔偿金等；

5、清偿乙方所欠甲方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相关费用。

第九条 合同附件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一）借据

（二）抵押合同其他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四**

借款人(全称)：\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地址：\_\_\_\_\_\_\_\_

担保人(全称)：\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地址：\_\_\_\_\_\_\_\_

出借人(全称)：\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地址：\_\_\_\_\_\_\_\_

本合同各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协商一致的原则，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借贷条款

第一条借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本合同项下之借款必须合法使用。

第二条借款金额借款金额为\_\_\_\_人民币(大写)：小写：\_\_\_\_\_\_\_\_元(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具体事项见借条)。

第三条借款期限借款期限\_\_\_\_个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借款利率借款期限内的利息双方已协定。到期未归还本金的按国家规定的最高利息收取，并每月收取借款金额的百分之三十作为滞纳金。每月利息和滞纳金并入下月本金并计算利息(即计算复利)，自借款本金到期之日起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

第五条还款方式借款到期时一次性还清全部借款本金。

第六条如出现下列情形，出借人有权随时要求借款人在约定的期限内提前清偿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

1、借款人将所借款项用于非法活动。

2、担保物毁损或灭失，不足以实现本合同担保之目的，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提供出借人人可予接受的其他担保的。

第七条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1、如实提供有关证件、证明和其他材料，并接受贷款人的监督和检查;

2、保证本借款不用于非法活动;

3、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取得借款本金，并按时偿还借款本息。

第八条出借人的权利和义务：1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收取借贷本金和利息，有权按照约定行使所有权利。

第二部分担保条款

第九条担保人：为确保借款人正当履行还款义务，担保人自愿以其所有权并有处分权的全部财产担保给贷款人，作为借款人归还借款的担保。担保人保证：所担保的自有财产满足担保条件，并同意受本合同约束。但保人所承担的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在借款期内，保证人发生被宣告破产、死亡、被依法撤销、解散、资不抵债等丧失担保资格和能力的变故时，保证人应及时通知乙方，甲方应提供新的担保。本合同项下保证人的一切义务均具有连续性，对其合法继承人具有完全的约束力。贷款方有权就抵押物优先受偿

第十条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当借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其还款义务时，无论贷款人对本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它担保，贷款人均有权直接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第三部分违约责任及其他约定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下列情况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借款人提供的证件、证明等有虚假、非法的情况，出借人可要求借款人立即偿还全部借款及相应利息，可依法行使对本合同项下担保产品及其它机械的担保权。

2、借款人在还款期限届满时，未能足额偿还借款本息的，视为严重违约，应另行向贷出借人支付违约金、滞纳金并承担贷款人为实现债权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3、担保人因隐瞒担保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已担保或者已出租等情况，而给贷款人造成损失的，应当向贷款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生效、变更、解除、终止：

1、在签订本合同前，合同各方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本合同的内容，在本合同项下全部意思表示均真实有效。合同自各方当事人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和相关费用全部清偿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3、本合同如需要变更或解除，应由合同各方共同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份，合同各方各执一份。注：

1、本借款合同同时为借款人收讫借款的法律凭证;

2、借款人与担保人的39;身份证复印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3、借款人在未还清借款和所有应出费用前出借人有永久法律上诉权。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五**

甲方)借款方(质押权人)：(乙方)借款方(质押人)：为维护甲乙双方利益，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经协商一致，根据《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立此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

①乙方将自己名下的汽车，牌照号为：，发动机号为：，大架号为：，向甲方作质押。(约定该车辆于乙方收到甲方借款时，交由甲方占有)

②乙方应提供汽车相关文件已提供文件打“√”

1、机动车登记证书□

2、行驶证正副本原件□

3、身份证原件□

4、身份证复印件□

5、车钥匙把□

6、保险□

7、车船使用税□

8、购车发票□

9、附加费原件(完税证)□

③汽车内一切其它物品乙方已清理干净，质押车辆内乙方未清理物品，一律视作乙方放弃。

④汽车外观状况

⑤其它

第二条甲乙双方自愿共同认定该车价值：元。质押汽车已行驶里程数为：。

第三条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元，大写：。

第四条借款用途：。

第五条借款利息、费用：借款\_\_\_\_日期利息%;\_\_\_\_日(月)利息%;综合费用。借款同时缴清首期(月)利息、综合费用。

第六条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七条汽车质押提前还款约定：拾天期者当日还款按%收取利息，即元，次日者按%收取利息，即元。\_\_\_\_日以上者按100%收取利息;\_\_\_\_日(月)者，三天以内按%收取利息，即元，十五天以内按%收取利息，即元，\_\_\_\_日以上者按100%收取利息。

第八条还款方式：乙方先将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一次性交给甲方或将现金打进甲方帐户(卡上)，再提车验车。

第九条保证条款：

1、乙方到期不能偿还甲方的借款，甲方有权对质押物进行处理，乙方到期如数偿还了甲方的借款利息、综合费用时，甲方将质押物退还给乙方。

2、乙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的规定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于非法活动。

3、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偿还乙方的借款本金、利息及综合费用。

4、乙方违约，甲方变卖汽车所得价款超过双方认定价值部分归甲方所有;不足认定价值乙方须向甲方补齐至足以清偿借款本息及综合费用。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偿还本息和综合费用、不办理续期手续、不交纳续期利息和综合费用，则甲方有权处理质押车辆，按双方签约时共同认定的价值出售汽车。若甲方暂未出售汽车，甲方享有质押车辆的使用权、收益权。

2、甲方在车辆质押期间，可以按每日10公里的车程行驶车辆以维护车辆或移库。在每日10公里行程范围内汽车轻微刮蹭，甲方除负责恢复外，不负责其它赔偿;质押车辆在质押期间出现，由保险公司及责任人赔偿，且乙方有责任以车主身份负责处理事故，甲方不负责其它任何赔偿。

3、甲方在质押期间遗失车辆有关文件，由甲方支付费用，乙方配合补办相关手续，甲方不负担乙方误工等其它损失。

4、甲方在质押期间车辆被盗、烧毁、意外损坏，由保险公司赔偿，甲方不负责任何赔偿;没有保险的车辆，甲乙双方各承担一半的损失(按双方认定价值)。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甲方(质押权人)：乙方(质押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借款合同 篇10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_贷款方：\_\_\_\_\_\_\_\_\_\_\_\_\_\_\_\_\_\_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

一、借款用途

二、借款金额借款方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元。

三、借款利息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利为---%.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还款，逾期部分加收利率---%.

四、借款期限借款方保证从---年--月起至---年---月止，按本合同规定的利息偿还借款。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

五、保证条款

（一）借款方用\_\_\_\_\_\_\_\_\_\_\_\_\_\_\_\_\_\_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权消灭。

（二）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三）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乙方还款保证人\_\_\_\_\_\_\_\_\_\_\_\_,为确保本契约的履行，愿与乙方负连带返还借款本的责任。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同意提交\_\_\_\_\_\_\_区人民法院（选择性条款不得违反地域管辖和级别管辖，可选择原告、被告、标的物、合同签订地、合同履行地）

七、本合同自\_\_\_\_\_\_\_\_\_\_\_\_\_\_\_\_\_\_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六**

原告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赵树华。

委托代理人崔春虎，该司职员。

委托代理人符尹，该司职员。

被告谢飞。

原告海马财务有限公司与被告谢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原告的委托代理人崔春虎、符尹到庭参加诉讼。被告谢飞经本院合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原告诉称，20xx年1月13日，原告与被告谢飞签订了《海马财务有限公司汽车消费信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与《海马财务有限公司汽车消费信贷抵押合同》(以下简称“抵押合同”)，约定被告谢飞为购买车辆而向原告借款人民币58000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自20xx年1月13日至20xx年1月12日，还款方式为等额还款。借款合同与抵押合同对贷款金额、贷款利率、还款期限及双方的权利义务、违约责任、抵押事项等进行了明确约定。合同签订后，原告已依约向被告发放了借款，被告从20xx年2月15日开始还款，共还款22期，但自20xx年12月15日起，被告未能按照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原告多次催讨未果。被告的上述行为

已严重违反了借款合同，根据借款合同第十一条第二款规定，被告有严重违约行为时，原告除有权要求被告提前偿还剩余本金至结清之日止的贷款利息外，还有权向被告收取贷款金额10%的违约金。且根据抵押合同第四条规定，原告有权依法行使抵押权。因此，原告根据借款合同和抵押合同的约定，要求被告偿还贷款剩余本金及至结清之日止的贷款利息，并按借款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并且原告有权依法行使抵押权，如果被告未履行还款义务，原告有权就处置抵押车辆所得价款优先受偿。为维护原告权益不受侵害，特诉至人民法院，请求判令：一、被告谢飞支付贷款剩余本金14526.33元、利息1178.81元(暂计算到20xx年6月4日)、违约金5800元;

二、被告谢飞支付自20xx年6月5日起到实际清偿日止的利息(按照合同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三、在被告谢飞未履行上述还款义务的情况下，原告有权行使车辆(车牌号为“皖hk”、车架号为“lh17ckkf9bh178”)抵押权，所得价款优先用于清偿上述债务;四、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被告谢飞未作出答辩，亦未参加本院庭审。

经审理查明，20xx年1月13日，被告与原告签订了《海马财务有限公司汽车消费信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及《海马财务有限公司汽车消费信贷抵押合同》(以下简称“抵押合同”)，借款合同约定被告为购买轿车(“皖hk”、车架号为“lh17ckkf9bh178”)向原告借款人民币58000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自20xx年1月13日至20xx年1月12日，还款方式为等额本息。借款合同关于解除合同、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的约定主要有：第三条第八款“如借款人未按时还款，贷款人将对逾期部分按逾期利息计收利息，如果还款逾期超过30天，贷款人有权按下述第十一条第三款的规定宣布贷款立即到期，并行使相应权利”;第十一条第三款“在借款人严重违约时，或在本合同其他条款有规定时，贷款人有权自行宣布贷款立即到期，借款人有义务在三个工作日内向贷款人还清贷款本金金额及利息，以及应由借款人向贷款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如借款人未能在上述时间内支付或全额支付，贷款人有权就未支付的部分向借款人计收逾期利息„„”。借款合同关于违约金的约定主要有：第十一条第二款“„„当借款人严重违约时，„„贷款人有权向借款人收取贷款金额10%的违约金„„”。双方签订的担保合同明确了抵押权人(原告)向抵押人(被告谢飞)提供贷款用于购买车辆，抵押人根据借款合同将车辆抵押给抵押权人，作为偿还贷款本金和利息及抵押人应支付的其他款项的担保。双方于20xx年1月13日就被告所购车辆办理了抵押登记，抵押权人为原告。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向被告发放了58000元贷款，被告未依约履行还款义务。截至20xx年6月4日，被告尚欠原告贷款本金14526.33元、利息1178.81元。

再查明，原告于20xx年11月18日成立，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于20xx年11月17日向原告发放了金融许可证。

上述事实有原告提交的金融许可证、《海马财务有限公司汽车消费信贷借款合同》、《海马财务有限公司汽车消费信贷抵押合同》、《机动车登记证》、《特种转账凭证》、《收款确认书》、《欠款明细清单》、《户口簿》及原告庭审陈述附卷为凭，足以证实。

本院认为，原告与被告谢飞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抵押合同，是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合同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合同合法有效，应受法律保护。双方签约后应依约全面履行合同义务，

原告依约发放了贷款，已履行了义务，被告按约定使用该贷款购买了轿车并办理了抵押登记，但却未按期还本付息，已构成根本违约。原告请求偿还本息并支付违约金有事实和法律依据，本院予以支持。本案被告应支付原告贷款本金14526.33元、利息1178.81元(计算至20xx年6月4日)和违约金5800元(58000元×10%)。因被告已根本违约，故根据抵押合同约定，原告对抵押车辆享有优先受偿权，本院予以支持。由于原告已主张被告提前还款且要求支付的利息已按逾期利率计算，同时又要求被告承担违约责任，故原告主张被告支付提前还款后的利息无法律依据，本院不予支持。

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零七条、第二百零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三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四条之规定，缺席判决如下：

一、被告谢飞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海马财务有限公司支付借款本金14526.33元、利息1178.81元、违约金5800元，共计21505.14元;

二、原告海马财务有限公司对被告谢飞的车辆(“皖hk”、车架号为“lh17ckkf9bh178”)享有优先受偿权;

三、驳回原告海马财务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案件受理费338元，由被告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审判长 赵春香 审判员 李燕萍 审判员 唐 明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书记员 黄 静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七**

借款人：

身份证号：

住址：

出借人：

身份证号：

住址：

保证人：

身份证号：

住址：

根据《\_\_\_\_\_》等有关法律法规，各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借款

1.1?借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1.2?借款用途：

1.3?借款期限为\_\_\_\_\_\_个月，自\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1.4?借款利率：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月利率\_\_\_\_\_\_%。

第二条?借款给付方式

户名：

开户银行：

第三条?借款人按以下第\_\_\_\_\_\_种方式还本付息：

3.1?实行利随本清方式还款，到期一次性归还借款本息。

3.2?按\_\_\_\_\_\_（月/季）结息，到期还本。结息日为每\_\_\_\_\_\_（月/季末月）的\_\_\_\_\_\_日。借款人须于每一结息日支付利息。如借款本金的最后一次偿还日不在结息日，则未付利息应利随本清。

第四条?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4.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取得和使用借款。

4.2?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4.3?按出借人要求如实提供与本合同项下借款有关的文件、资料和单据。

4.4?出现本合同约定的重大不利情形时，应立即书面通知出借人，并落实出借人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第五条?出借人的权利和义务

5.1?有权了解并检查借款人基本情况、借款使用情况、保证人情况。

5.2?借款人出现本合同所指重大不利情形，出借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

5.3?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回或者提前收回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并有权要求借款人支付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_\_\_\_\_）费、\_\_\_\_\_、保管费、处置费、过户费等出借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5.4?借款人归还的款项不足以清偿本合同项下应付数额的，按照实现债权（包括担保权）的费用、违约金、复利、罚息、利息、本金的先后顺序归还，即先抵费用，后还息，再还本。

第六条?借款担保

6.1?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一）保证人\_\_\_\_\_\_为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债务向出借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抵押人\_\_\_\_\_\_以其名下的\_\_\_\_\_\_为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债务向出借人提供抵押担保。

（三）出质人\_\_\_\_\_\_以其所持的\_\_\_\_\_\_为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债务向出借人提供质押担保。

6.2?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_\_\_\_\_）费、\_\_\_\_\_、保管费、处置费、过户费等出借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6.3?保证担保的期间：保证期间为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借款人与出借人达成期限变更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自期限变更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归还借款本金的，出借人对逾期借款从逾期之日起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率基础上上浮百分之\_\_\_\_\_\_\_\_\_（大写）计收罚息，直至本息清偿为止。

7.2?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出借人对违约使用部分从违约使用之日起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率基础上上浮百分之\_\_\_\_\_\_（大写）计收罚息，直至本息清偿为止。

7.3?对到期未付利息，出借人按罚息利率计收复利作为违约损失赔偿。

7.4?借款人、保证人违反本合同及从合同项下义务，出借人有权要求其限期纠正违约行为，有权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以及采取其他财产保全措施。

第八条?费用承担

与本合同有关的公证、登记、评估、鉴定、见证、运输、保管等费用由借款人、保证人承担。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各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出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事项

本合同所称“期限届满”或者“到期”包括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以及出借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或者本合同的约定宣布本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情形。

本合同所称重大不利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借款人已全部或者部分丧失还款能力；保证人财务状况恶化或者因其他原因导致担保能力明显下降。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其中借款人一份，出借人一份，担保人各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借款人：

日期：?年?月?日

出借人：

日期：?年?月?日

保证人：

日期：?年?月?日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八**

甲方(贷款方)\_\_\_\_\_\_\_\_

乙方(借款方)\_\_\_\_\_\_\_\_

乙方为开发建设 项目，特向甲方借款，以中国开具的不上网人民币还本付息保函作为担保品。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如下借款合同：

一、借款金额：五亿元人民币，首单操作伍仟万元人民币。

二、借款保函：不上网人民币还本付息保函。

第一条：借款条件

1.用款期限：\_\_\_\_\_\_\_\_年

2.年利率： %

3.一次性贴息： %

4.付款方式：电子汇兑

第二条：借款担保行：由中国(以下简称担保)担保，担保开具不上网《人民币还本付息保函》，版本由乙方接款提供，该保函不可撤消、到期无条件保兑，该保函为乙方借款的担保品，甲方为保函受益人，保函期限\_\_\_\_\_\_\_\_年，保函额度为五亿元人民币。

第三条：借款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由担保在借款到期时，无条件将所担保款项全额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内，甲方退还保函凭证及其他相关文件。

第四条：操作程序：

1.乙方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法人身份证、贷款卡、企业签章确认的还款保函样张及全部项目批文，供甲方款项移动报备之用，甲方同意到项目地操作即视为项目材料审核过关。

2.双方确认本协议后，乙方负责甲方及相关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用，甲方所有必要人员应一次到位，不可分期分批到达乙方所在地，甲方向乙方代表出示全套开户资料和有资证明;否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责任人赔偿乙方全部损失，本合同履行操作到此终止。

3.甲方到乙方开证行出示可查验的有资凭证，甲方开始核行;核实该是否同意为甲乙双方项目借款提供担保并为甲方出具本合同约定的还款保函。核行期间甲方不得要求操作在资金进帐前后出具除按本合同规定需出具的保函外的任何签字盖章的文件作为划款依据，不得要求与操作作书面会谈记录与行务纪要，不得要求乙方提供银企协议，不得对乙方接款账户加设权限。本合同约定的不上网还款保函分行不需加签，本次业务仅限于支行操作，不涉及上级行行为，甲方不得向上级行咨询查验。核行未通过则属乙方违约，按本合同

第二项

第六条第2款执行;核行通过操作进入下一程序。

4.乙方开证行立即开出首单伍仟万元的不上网保函(在行长办公室办理，行长和经办人签字，加盖公章)，甲方同台将伍仟万元款项打入乙方账户，乙方同时以现金和汇票方式支付一次性贴息和附加费(中介费)核保、开函、转款、付贴息、附加费均不离开双方视线并在同一个工作日内完成，否则，双方再约定下一个工作日按相同程序进行。

5.剩余借款照此分单操作，直至过款结束。乙方操作重新开出总额五亿元人民币的不上网还本付息保函壹张，在行长办公室办理，行长和经办人签字，加盖公章，双方核保无误后交予甲方，甲方将分单操作的保函退给乙方操作。

第五条：合同期限：\_\_\_\_\_\_\_\_年。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六条：违约责任：本合同签署后，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否则，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索赔损失。

1.甲方责任：

(1)甲方核行时如要求操作出具除按本合同约定应出的保函外的任何签章文件，或要求作书面会谈记录及行务纪要，或要求乙方提供银企协议，或向上级行咨询查验，或对乙方接款账户加设权限，均视作甲方违约，导致操作失败应由甲方承担经济责任，并赔偿乙方本次融资的全部损失。

(2)核行通过且乙方操作已按约定开出不上网保函后24小时内(网络原因除外)，甲方未能将资金电子划入乙方账户，视作甲方违约，并无条件按首单过款保函金额的1%进行赔偿，赔偿给乙方和中介方各50%，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各项，甲方自愿放弃一切抗辩与反诉权利，并根据产生的责任进程无条件同意在不离开乙方人员视线范围赔付完毕后再离开项目地。

2.乙方责任：

(1)甲方核行时，乙方操作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核行内容操作，甲方即终止合作。

(2)甲方资金进企业账户时，乙方操作不能开出本合同约定保函进行核保或无法按合同约定和承诺支付贴息及各项附加费，甲方则无条件撤回资金，乙方同时按到位资金总额的1%进行赔偿，赔偿给甲方和中介方各50%，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各项，乙方自愿放弃一切抗辩与反诉的权利，乙方与操作不得对甲方及中介方离开项目地进行任何阻碍，并自愿承担一切责任，与

第三方人员无关。

三、特别约定：

1.本合同所涉及的一次性贴息款、中介费的标准和支付方式，均属甲方、乙方、中介方之间的行为，担保对此不得干预和拒绝执行。

2.在履行本合同时，如双方发生争议和纠纷，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法裁决。如需诉讼，守约方有权选择属地法院。

3.乙方对中介人等的报酬承诺是本合同不可缺少的有效组成部分。

4.在履行本合同时，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都同中介方无关，中介方不承担任何违约经济及法律责任。本协议具有一次性不可撤消的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盖章、授权代表人签字后立即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协议为硬性条款文本，一经双方确认，生效期间不得加以任何改动与协商，直至整个融资个案顺利操作完毕。

甲方(签章) \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九**

借款单位(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贷款银行(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为适应生产发展需要，依据\_\_\_\_\_\_\_\_\_\_\_\_\_\_\_\_\_，特向乙方申请\_\_\_\_\_\_\_\_\_\_\_\_\_\_\_\_\_借款，经乙方审查同意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_\_\_\_\_\_\_，规定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借款期约定为\_\_\_\_\_\_\_\_年\_\_\_\_\_\_\_\_个月，即从\_\_\_\_\_\_\_\_\_\_\_\_\_\_\_\_至\_\_\_\_\_\_\_\_\_\_\_\_\_\_\_\_。乙方保证按计划和下达的贷款指标额度供应资金，甲方保证按规定的用途用款。预计分次用款计划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贷款利息，自支用贷款之日起，以支用额按月息\_\_\_\_\_\_\_\_‰计算，按季(或月)结息。甲方不按期归还贷款，逾期部分加收利息\_\_\_\_\_\_\_\_%;不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挪用部分罚收利息\_\_\_\_\_\_\_\_%;超储、积压设备、材料占用的贷款，加收利息\_\_\_\_\_\_\_\_%。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国家调整利率，从调整之日起，乙方即按调整后的贷款利率计(结)算贷款利息，同时书面通知甲方和担保单位。

四、甲方保证按还款计划归还贷款本金。还款计划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保证按下述方式按时付息：\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不能按时付息的，乙方有权从甲方账户中扣收或暂时停止支付贷款。

五、借款到期，甲方如不能按期偿还，由担保单位代为偿还。担保单位在收到乙方还款通知一个月后仍未归还，乙方有权从甲方(或担保方)的各项投资和存款账户中扣收，或变卖甲方抵押的财产归还其借款。

六、乙方有权检查贷款使用情况，了解甲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甲方保证按季提供有关统计、会计、财务等方面的报表和资料。

七、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因实行承包、租赁，兼并等而变更经营方式的`，必须通知乙方参与清产核资和承包、租赁、兼并合同(协议)的研究、签订的全过程，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落实债务、债权关系。

八、需要变更合同条款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应签订借款合同补充文本。

九、甲方向乙方填送借款申请书，并对偿还借款本息以抵押或(和)第三方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并签订抵押担保协议书。甲方填送的申请书和各方签订的协议书，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贷款本息全部偿清后失效。

十二、本合同正本三份，甲乙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_\_\_份，送乙方财会部门和有关部门。

借款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_\_\_\_

贷款银行：(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篇十**

借款人：

身份证号：

住址：

出借人：

身份证号：

住址：

保证人：

身份证号：

住址：

借款、还款都必须注意保存好相关的书面证据。一般而言，欠条或者借条在债务人之手时，可能将被推定为该债务已经清偿。原告主张债权时，如无法提供书面借据的，应提供必要的事实根据或与自己无利害关系的两人以上的证人证言，来支持自己的主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各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

1.1 借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借款数额肯定要写的，大家也都会写，只是要注意数额应该用大写，并标上币种。在大写的旁边再附注小写，并写上小数点。这样做主要是防止数额被更改。写清楚了，如果你是借款人，你不用担心数额被修改。如果你是出借人，不用担心借款人说数额被你改过。

1.2 借款用途：

1.3 借款期限为\_\_\_\_\_\_个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借款时间是认定借款期限和诉讼时效的重要依据，也是认定借条事实的重要因素，应该在写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年份不能省略，如果没写年份，一旦发生纠纷，难以确定具体的时间。如果你是借款人，为防止借款日期被修改，应当用汉字大写：如：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1.4 借款利率：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月利率\_\_\_\_\_\_%。

利息可以由双方自行约定，但如最终引发纠纷，对于未支付的部分利息，只要未超过年利率24%，人民法院会给予保护;约定的利率超过年利率36%，超过部分的利息约定无效。但如果约定的年利率为24%--36%，借款人已经支付的部分利息，出借人可不予返还。

第二条 借款给付方式

出借人或者出借人委托的第三人依据本合同约定将上述借款金额划入借款人指定的账户

户名：

开户银行：

第三条 借款人按以下第\_\_\_\_\_\_种方式还本付息：

3.1 实行利随本清方式还款，到期一次性归还借款本息。

3.2 按\_\_\_\_\_\_(月/季)结息，到期还本。结息日为每\_\_\_\_\_\_(月/季末月)的\_\_\_\_日。借款人须于每一结息日支付利息。如借款本金的最后一次偿还日不在结息日，则未付利息应利随本清。

第四条 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4.1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取得和使用借款。

4.2 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4.3 按出借人要求如实提供与本合同项下借款有关的文件、资料和单据。

4.4 出现本合同约定的重大不利情形时，应立即书面通知出借人，并落实出借人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第五条 出借人的权利和义务

5.1 有权了解并检查借款人基本情况、借款使用情况、保证人情况。

5.2 借款人出现本合同所指重大不利情形，出借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

5.3 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回或者提前收回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并有权要求借款人支付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保管费、处置费、过户费等出借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5.4 借款人归还的款项不足以清偿本合同项下应付数额的，按照实现债权(包括担保权)的费用、违约金、复利、罚息、利息、本金的先后顺序归还，即先抵费用，后还息，再还本。

第六条 借款担保

6.1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一)保证人\_\_\_\_\_\_为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债务向出借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抵押人\_\_\_\_\_\_以其名下的\_\_\_\_\_\_为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债务向出借人提供抵押担保。

(三)出质人\_\_\_\_\_\_以其所持的\_\_\_\_\_\_为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债务向出借人提供质押担保。

6.2 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保管费、处置费、过户费等出借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6.3 保证担保的期间：保证期间为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借款人与出借人达成期限变更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自期限变更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归还借款本金的，出借人对逾期借款从逾期之日起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率基础上上浮百分之\_\_\_\_\_\_\_\_\_(大写)计收罚息，直至本息清偿为止。

7.2 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出借人对违约使用部分从违约使用之日起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率基础上上浮百分之\_\_\_\_\_\_(大写)计收罚息，直至本息清偿为止。

7.3 对到期未付利息，出借人按罚息利率计收复利作为违约损失赔偿。

7.4 借款人、保证人违反本合同及从合同项下义务，出借人有权要求其限期纠正违约行为，有权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以及采取其他财产保全措施。

除违约金的约定外，为了保障款项的回收，还可以就借款设置抵押。

需要注意，借款的抵押如果涉及不动产，要到相关部门办理登记手续，才能对抗第三人。

第八条 费用承担

与本合同有关的公证、登记、评估、鉴定、见证、运输、保管等费用由借款人、保证人承担。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各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出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借款合同纠纷的诉讼时效为\_\_\_\_\_\_\_\_年。如约定还款期限的，诉讼时效从借款到期次日开始计算。到期有催讨的，从催讨次日重新计算，但须保存催讨的证据;没有约定还款期限的，债权人可以随时提出还款主张，不受两年诉讼时效的限制，但提出还款主张后两年内没有继续主张的，视为超过诉讼时效，法律不予支持。

第十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所称期限届满或者到期包括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以及出借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或者本合同的约定宣布本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情形。

本合同所称重大不利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借款人已全部或者部分丧失还款能力;保证人财务状况恶化或者因其他原因导致担保能力明显下降。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其中借款人一份，出借人一份，担保人各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为了确保签名的真实性，应要求当事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而且复印件上还应当让债务人签字。最好有借款人按手印，因为身份证也有假的，如果有盖手印会更好。尤其是在签名潦草的情况下更是如此。

借款人：

日期：年\_\_\_\_月\_\_\_\_日

出借人：

日期：年\_\_\_\_月\_\_\_\_日

保证人：

日期：年\_\_\_\_月\_\_\_\_日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篇十一**

借 款 人：\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公司住所：\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邮 编：\_\_\_\_\_\_\_\_

贷 款 人：\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公司住所：\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邮 编：\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就借款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恪守履行。

第一条 借款金额与期限合同双方协商一致，由乙方向甲方出借资金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整)。本合同借款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借款期限届满以后，双方协商一致的，可以延长。

第二条 借款用途甲方将借入的资金用于\_\_\_\_\_\_\_\_\_\_\_\_\_\_\_\_。如业务发展需要，甲方也可将该笔本金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利率与利息

1.本合同借款利率根据合同签订日相应档次的.法定贷款利率确定，为\_\_\_\_\_\_\_\_。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借款利率。

2.本合同借款自乙方划出资金之日起计息，按\_\_\_\_(月季)结息，结息日为\_\_\_\_\_\_\_\_\_\_\_\_\_\_\_\_\_\_\_\_(每月的\_\_\_\_日每季度末月\_\_\_\_日)。

3.首次付息日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如付息日非乙方工作日，则顺延至乙方工作日支付利息。借款期限届满时，当次利息与本金一并清偿。

第四条 还款方式

1、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种还款方式：

(1)甲方分期偿还借款：

(2)本合同借款期限届满后，甲方一次性偿还借款。

2.乙方指定以下银行账号为收款账号并保证其真实有效。借款期限(或者分期期限)届满以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本合同借款(或者分期还款金额)汇入该账号。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账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甲方提前还款的，应当提前七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借款利息则按照实际借款期限计算。

第五条 借款展期甲方不能按期归还本合同项下借款，需要展期时，应在借款期限(或者分期期限)届满前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经乙方审查同意，签订借款展期协议。

第六条 贷款的担保甲乙双方选择履行本条第\_\_\_\_款。

1.本合同借款无担保;

2.本合借款的担保方式为\_\_\_\_\_\_\_\_\_\_\_\_，由乙方与担保人就本合同的具体担保事项签订编号为\_\_\_\_\_\_\_\_\_\_\_\_的担保合同。

第七条 甲方保证

1.甲方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成立的中国法人，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甲方提供的与本贷款有关的一切文件、报表及陈述均是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

第八条 甲方义务

1.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清偿贷款本金和利息。

2.借款期间，甲方经营决策发生任何重大改变(包括但不限于转股、改组、合并、分立、合资、合作、经营范围和注册资本变更等)，可能影响乙方权益，甲方应至少提前三十个日历日书面通知乙方，并且落实借款清偿责任，或者提前清偿，或者提供乙方认可的担保。

3.甲方应当接受乙方监督。如乙方要求，甲方应当提供真实反映借款使用情况的报表及其他文件。

4.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转移或变相转移本合同的债务责任。

5.甲方转让、处分其重大资产或营业收入的全部或大部分，应至少提前三十个日历日书面通知乙方，并且落实借款清偿责任，或者提前清偿贷款，或者提供乙方认可的担保。

6.如发生影响甲方合同履行能力的重大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重大经济纠纷、停业、歇业、被宣告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财务状况恶化等，甲方应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7.保证人出现停业、歇业、被宣告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以及经营亏损等情形，或者作为本合同借款担保的抵押物、质物、质押权利价值减少时，甲方应提供乙方认可的新担保。

8.借款期间，甲方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住所、电话、传真等，应在变更后七个日历日内书面通知乙方。

第九条 乙方义务

1.乙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出借资金给甲方。

2.对于磋商、订立、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以及甲方要求予以保密的资料、数据等信息，乙方应当予以保密。

3.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和期限收取利息。甲方提前还款的，乙方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应当同意。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借款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收取办法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出现下列情形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立即偿还借款、利息及其他费用，且乙方要求甲方偿还前述款项之日即为本合同借款期限届满之日。

(1)甲方没有按期偿还借款及利息，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仍未偿还的;

(2)甲方停业、歇业、被宣告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涉及重大经济纠纷、财务状况恶化等;

(3)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贷款的;

(4)甲方发生危及、损害或可能危及、损害乙方权益的重大事件。

4.甲方不能按时支付利息的，乙方有权按照未付利息每日千分之\_\_\_\_计算，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未清偿借款本金的，乙方有权按照借款本金每日千分之\_\_\_\_计算，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一条 公证事宜任何一方提出公证本合同内容的，另外一方应当同意，公证费用由提出方承担。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本合同未尽事宜以及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争议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如有担保的，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2、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已有约定的外，甲乙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如确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五条 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达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本合同的任何附件、修改或补充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篇十二**

甲方(债权人)：\_\_\_\_\_\_\_\_证件种类及证件号码：\_\_\_\_\_\_\_\_住所：\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

乙方(债务人)：\_\_\_\_\_\_\_\_证件种类及证件号码：\_\_\_\_\_\_\_\_地址：\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

丙方(保证人)：\_\_\_\_\_\_\_\_证件种类及证件号码：\_\_\_\_\_\_\_\_地址：\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

合同各方当事人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本原则，就乙方向甲方借款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借款金额和期限

1、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大写)，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期限为\_\_\_\_\_\_\_\_。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起止日与划款凭证记载起止日不一致时，以放款时的划款凭证所记载实际起止日为准。还款时间以还款当天17:00为准，如超过当天17:00，则视为第二天还款。如遇节假日，乙方可以选择该节假日前一个工作日还款;或可以选择顺延至该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同时按本合同约定利率补足顺延时间的利息，利息按天计算。

2、本合同项下借款用途为：。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借款资金用于有价证券、期货等方面的投机经营及股本权益性投资，不得用于其他国家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领域;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或将借款挪作他用。

二、借款支付方式

乙方指定甲方或甲方的委托人将借款划付至如下账户：\_\_\_\_\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户名：\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

三、借款利率及利息支付方式

利息计算时间从甲方实际划付款项之日起至借款归还至甲方划款账户之日止，利率为。每月1号前支付利息一次，不足一个月，在归还本金之日将本金和利息一并付清。

甲方：\_\_\_\_\_\_\_\_

乙方：\_\_\_\_\_\_\_\_

日期：\_\_\_\_\_\_\_\_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篇十三**

出借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住址

借款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住址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_\_\_\_\_\_\_\_\_\_\_\_\_\_\_\_\_

一、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元整。

二、借款期限为年，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借款期限届满，乙方保证返还借款，否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四、甲方在本协议书签订后二日内将借款交付乙方。

五、甲方未按时将款交付乙方或者乙方未按时还款，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_\_\_\_\_\_元。

六、本协议一式二份，自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公章(是单位的加盖公章)之日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盖章) \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_\_\_\_\_\_

乙方(签章)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篇十四**

甲方(债权人)：\_\_\_\_\_\_\_证件种类及证件号码：\_\_\_\_\_\_\_住所：\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

乙方(债务人)：\_\_\_\_\_\_\_证件种类及证件号码：\_\_\_\_\_\_\_地址：\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

丙方(保证人)：\_\_\_\_\_\_\_证件种类及证件号码：\_\_\_\_\_\_\_地址：\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

合同各方当事人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本原则，就乙方向甲方借款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借款金额和期限

1、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大写)，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期限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起止日与划款凭证记载起止日不一致时，以放款时的划款凭证所记载实际起止日为准。还款时间以还款当天17:00为准，如超过当天17:00，则视为

第二天还款。如遇节假日，乙方可以选择该节假日前一个工作日还款;或可以选择顺延至该节假日后

第一个工作日，同时按本合同约定利率补足顺延时间的利息，利息按天计算。

2、本合同项下借款用途为：\_\_\_\_\_\_\_\_。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借款资金用于有价证券、期货等方面的投机经营及股本权益性投资，不得用于其他国家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领域;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或将借款挪作他用。

二、借款支付方式乙方指定甲方或甲方的委托人将借款划付至如下帐户：\_\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借款利率及利息支付方式利息计算时间从甲方实际划付款项之日起至借款归还至甲方划款账户之日止，利率为。每月1号前支付利息一次，不足一个月，在归还本金之日将本金和利息一并付清。

四、违约责任

1、乙方应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归还甲方借款。如乙方未按约定期限(含甲方单方面宣布提前到期)还款，则乙方构成违约，每逾期\_\_\_\_日，乙方按逾期还款金额千分之二承担罚息。

2、在乙方未还清上述欠款前或还款期限届满之前，甲方认为乙方发生可能或实际影响或损害甲方在本协议项下的权益的行为或和事实，甲方有权单方面宣布本协议提前到期并要求乙方立即提前偿还全部借款，而无须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致乙方的任何损失负责。

五、保证部分

1、保证担保的范围：丙方就本合同项下乙方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违约金以及甲方实现债权而发生的的全部费用承担保证责任。

2、甲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或证据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调查取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3、保证期限：保证期限为本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保证期限内，甲乙双方就借款期限延长的，丙方自愿就延长期间的债务继续承担保证责任而无需另行签订书面的保证合同和或保证条款。保证期间内，甲方依法将其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丙方自愿在原保证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而无需另行签订书面的保证合同和或保证条款。

4、保证方式：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若保证人为多人的，各保证人之间共同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

六、乙方、丙方的陈述与保证

1、乙方、丙方是独立民事主体，具备所有必要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承担民事责任。

2、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是真实的意思表示，并经过所有必须的同意、批准及授权，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瑕疵。

3、在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向甲方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有效的。

4、乙方、丙方未隐瞒已经发生或即将发生的有可能影响甲方接受其为债务人、保证人的下列事件：

4.1存在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非诉讼法律纠纷、行政处罚、争议;

4.2存在重大债务及或有负债;

4.3存在尚未披露向第三人担保之情形;

4.4其他业已影响其财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情况。

七、各方权利义务

1、在借款期限内，甲方对乙方、丙方的资信情况有知情权，有权对乙方、丙方进行监督、检查，乙方、丙方应积极配合，并及时提供甲方要求的一切资料及信息，并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和信息是真实、完整、准确和合法的。

2、有下列任一事项时，乙方、丙方应当至少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甲方：出售、赠与、出租、出借、分割、转移、抵押、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重要资产及全部或部分资产。在本合同项下债权得到全部清偿前，除非得到乙方书面同意，否则不应采取上述行动。

3、乙方、丙方应当在下列事项发生或可能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3.1资信情况发生变化：乙方、丙方为自然人的，指乙方、丙方所提供的身份情况、居住情况、婚姻情况、收入情况、工作情况、不动产等资产情况、联系方式等发生变更;乙方、丙方为法人的，指乙方、丙方法定代表人、股东、公司经营地址等

甲方(债权人)：\_\_\_\_\_\_\_证件种类及证件号码：\_\_\_\_\_\_\_住所：\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

乙方(债务人)：\_\_\_\_\_\_\_证件种类及证件号码：\_\_\_\_\_\_\_地址：\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

丙方(保证人)：\_\_\_\_\_\_\_证件种类及证件号码：\_\_\_\_\_\_\_地址：\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篇十五**

编号：\_\_\_\_\_\_\_\_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贷款方：中国xx银行\_\_\_\_省分行（简称乙方）根据\_\_\_\_\_\_\_\_\_\_\_\_\_\_\_\_号文件批准的\_\_\_\_\_\_\_\_项目。所需资金经甲方申请，乙方审查同意发放短期外汇贷款。双方同意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务院颁发的（借款合同条例）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金额：外汇贷款（大写）\_\_\_\_\_\_\_\_\_\_\_\_\_\_\_\_美元。

第二条借款用途：外汇贷款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借款期限：本期贷款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止。

第四条借款利率：本期贷款年利率为\_\_\_\_\_\_\_\_％，乙方按季计收利息，如甲方不能按期付息，则转入贷款本金计收复息。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或变更计息办法，按国家规定执行。

第五条借款使用：本合同签订后，甲方须向乙方提供订货卡片对外采购合同作为付款依据。甲方授权乙方凭有关进口部门的付款确认通知，主动从贷款账户中支付款项。以外币计算的保险费，国外银行手续费等，甲方委托乙方从贷款账户中扣收，并将“支款通知”联寄交甲方。

第六条借款偿还：甲方保证在本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内按还款计划以所借同种外币偿还借款本息（若以其它可自由兑换的外币偿还，按还款日的外汇买卖牌价折算成所借外币偿还）。还款计划附后。

第七条还款担保：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由\_\_\_\_\_\_\_\_作为甲方的担保人，并由担保人按乙方的要求向乙方出具担保函。一旦甲方不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由担保单位承担还本付息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用款计划用款，其少用或多用部分须向乙方支付2‰的承担费。乙方因本身责任不按用款计划提供贷款向甲方支付2‰的违约金。

2.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乙方有权停止或收回全部或部分贷款，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100％的罚息。

3.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甲方不能在贷款期限终止日全部还清本息，应在到期日十天前向乙方提出展期申请。经乙方同意，双方共同修改合同的原借款期限，并重新确定相应的贷款利率。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按期归还的贷款，乙方有权从甲方在任何银行开立的账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30％的利息。

第九条其它规定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限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甲方与

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判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保证书中规定的条件。

2.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4.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工贸合同（或协议）、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经借贷双方和法定代表或法定代表授权的签字人共同盖章后生效。贷款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签章）\_\_\_\_\_\_\_\_\_\_\_\_\_\_（或授权代表）经办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借款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签章）\_\_\_\_\_\_\_\_\_\_\_\_\_\_（或授权代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法自然人借款合同篇十六**

甲方(贷款方)：\_\_\_\_\_\_\_\_\_\_\_

乙方(借款方)：\_\_\_\_\_\_\_\_\_\_\_

丙方(担保方)：\_\_\_\_\_\_\_\_\_\_\_

乙方为生产经营周转资金，向甲方借款，甲方同意向乙方发放借款，丙方为乙方的借款提供担保，现甲方、乙方、丙方三方根据《合同法》、《担保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借款、担保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三方共同遵守：

一、借款用途

本合同项下之借款必须合法使用。

二、借款金额

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_\_\_\_\_\_\_\_\_\_\_(大写)元整。

三、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自\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总共为\_\_\_\_\_\_\_\_\_\_\_月。

四、借款利率

本合同执行固定借款利率，为月利率\_\_\_\_\_\_\_\_\_\_\_‰。借款期限内不变。

五、借款发放方式

在本协议签订3天内，甲方将借款以现金的方式交付乙方，乙方同时为甲方开具现金收据。

六、还款方式

本次借款的还款方式为现金偿还。

在借款期限届满前7日，甲方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后应筹款为还款做准备。

借款期限届满前，乙方按照约定的方式将借款本金还给甲方，甲方向乙方开具收据，由乙方保留还款收据。

七、担保条款

(一)本借款由\_\_\_\_\_\_\_\_\_\_\_用\_\_\_\_\_\_\_\_\_\_\_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担保物，双方约定以上抵押物不办理抵押登记，抵押物不转移，仍由借款人使用。到期不能归还出借人的借款，出借人有权处理抵(质)押品。借款人到期如数归还借款的，抵押权终止。

(二)本借款由\_\_\_\_\_\_\_\_\_\_\_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保证后，有向借款人追偿的权利，借款人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三)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出借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物的担保(含债务人或第三人提供)和保证担保的，债权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权，也可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五)保证期间为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八、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如实提供有关证件、证明和其他材料，并接受出借人的监督和检查;

(二)保证本借款不用于非法活动;

(三)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取得借款本金，并按时偿还借款本息。

九、出借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二)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向借款人支付借款;

(三)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收取借款本金和利息，有权按照约定行使担保追索权。

十、违约责任

(一)签订本合同后，甲方将现款交付给乙方，乙方给甲方出具借据，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若乙方不按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甲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借款。

(二)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期限偿还借款。若逾期还款，除按合同约定的利率支付利息外，另每逾期一日按借款总额的\_\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到还清借款为止。

(三)乙方如不按合同约定期限偿还借款，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回借款，追款期间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律师费、误工费、交通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丙方对发生的费用承担连带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第三人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条款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且甲方将借款交付乙方之日起生效，未经对方允许，任何乙方不得擅自更改本协议。

本协议一式两份，三方各执一份。

贷款方：\_\_\_\_\_\_\_\_\_\_\_\_\_\_\_\_\_\_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保证方：\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